天弘同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第四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月2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0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天弘同利分级债券	
场内简称	天弘同利	
基金主代码	1642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内,同利A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满一年开放一次,同利B封闭运作并上市交易;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3年期届满,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9月1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20,072,729.94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力求获得稳健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利率走势、资金供求、信用风险状况、证券市场走势等方面的分析和预测,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构建和调整固定收益证券投资组合,力求获得稳健的投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风险的基金品种,其风险收益预期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在分级基金运作期内,本基金经过基金份额分级后,同利A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基金份额;同利B为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基金份额。	
基金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两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同利A	同利B
下属两级基金的场内简称	–	同利B
下属两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4211	150147
报告期末下属两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65,629,209.69份	254,443,520.25份
下属两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	较高风险、较高收益

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内,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封闭运作的基金份额简称为同利B。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基金简称	报告期(2014年10月1日-2014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0,116,902.05
2.本期利润	17,637,660.0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2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66,572,980.2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1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93%	0.36%	1.66%	0.17%	2.27%	0.1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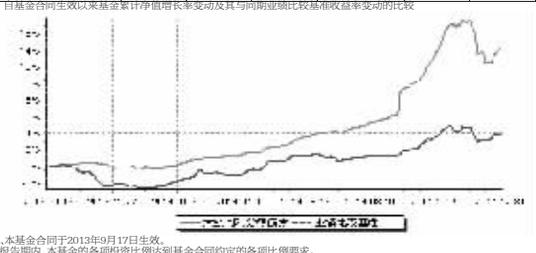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3年9月17日生效。

2、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达到基金合同约定的各项比例要求。

3.3 其他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其他指标	报告期(2014年10月1日-2014年12月31日)
同利A与同利B基金份额配比	0.65094686:1
期末同利A参考净值	1.014
期末同利A累计参考净值	1.063
同利A累计折算份额	20846826.27
期末同利B参考净值	1.174
期末同利B累计参考净值	1.174
同利A年收益率(单利)	4.80%

注:1、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同利A的年收益率将在每次开放日设定一次开公告。截至本报告期期末同利A年收益率为4.80%。

2、本报告期内2014年10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期间,同利A的年收益率为4.80%。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钢	本基金基金经理;天弘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天弘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天弘稳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天弘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固定收益总监兼固定收益部总经理。	2013年9月	–	12年	男,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华龙证券公司固定收益部高级经理;北京宸星投资管理公司投资经理;兴业证券公司债券总部研究部经理;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理财部高级经理,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高级投资经理。2011年加盟本公司。

注:1、上述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进行操作,不存在违法违规及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况。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平交易的执行情况包括:建立统一的研究平台和公共信息平台,保证各组合得到公平的投资资讯;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禁止各投资组合之间进行以利益输送为目的的投资交易活动;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严格执行授权审批程序;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分配制度;建立不同投资组合投资信息的管理及保密制度,保证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的相互隔离;加强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察稽核力度,建立有效的异常交易行为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体系等。

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场外、网下业务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日、3日、5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T检验,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场外、网下业务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日、3日、5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T检验,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交易。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为规范投资行为,公平对待投资组合,制定《异常交易监控和报告办法》对可能显著影响市场价格、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可能涉嫌利益输送等交易行为异常和交易价格异常的情形进行界定,拟定相应的监控、分析和防控措施。

本报告期内,严格控制同一基金或不同基金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针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的申购方案和分配过程进行审核和监控,保证分配结果符合公平交易原则。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同一基金或不同基金组合之间在同一交易日内进行反向交易及其他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年4季度,经济延续下行趋势,外需方面,受制于美元走强,出口未见明显好转;内需方面,尽管在前期宽松政策的刺激下,房地产投资、制造业投资及基建投资呈现不同程度的反弹,但程度有限,难言经济下行趋势反转;物价方面,在美元走强、国际大宗商品价格下跌,国内有效需求不足背景下,物价持续低迷。综合来看,4季度基本面仍然偏弱。政策层面,在稳增长、防风险多重政策目标的要求下,央行于11月末宣布实行非对称降息,但后期货币脱实向虚、美国经济好转、外汇占款流出压力制约了央行进一步放松举措;资金方面,4季度资金面总体延续宽松格局,但在央行货币政策渐趋中性回归、人民币贬值外汇占款减少、以及年末因素、IPO缴款因素等影响下,4季度后期资金面开始迎来阶段性紧张;债市表现来看,前期随基本面偏弱格局及央行宽松趋势,利率债及信用债收益率延续下行趋势,后期随央行货币政策逐步转中性,尤其是12月中登质押新规出台后,债市被强制去杠杆,企业债收益率出现较大回调,利率品收益率也出现了一定程度的小幅回调。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投资策略上,判断到债市基本面并未发生扭转,总体维持中高杠杆水平,为投资者赚取稳健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111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9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1.6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应说明预警信息。

4.7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5年1季度,尽管目前从高频工业指标及房产销售看到一些经济企稳迹象,但1、2月份部分时间仍处在数据真空期,且易受春节因素扰动,经济下行趋势短期仍难证伪;物价方面,国际方面美元走强,大宗商品走弱,国内方面需求不足,大概率仍将延续通缩趋势;总体来看,基本面对债市仍然相对安全。资金及政策层面,受制于货币脱实向虚、外围形势好转,央行全面大幅宽松仍有一定顾虑,但货币政策大概率仍将延续阶段性、定向宽松基调,资金面将受春节因素、IPO缴款因素、财政缴款因素影响出现阶段性紧张。债券市场层面,利率品方面,目前长端利率品已经反映了大部分经济下行预期,长端风险大于短端,但若受资金面影响,收益率有所回调,仍有一定利差空间;信用品方面,受中登事件影响,部分企业债估值仍具有一定优势,一季度为传统机构配置旺季,但受43号文影响配置需求可能延后,在细心甄别个券的基础上,企业债收益率仍有下行空间,此外,1季度末2季度初为年报密集发布期,密切关注可能的信用风险,信用评级下调或信用风险事件可能带来信用品收益率的脉冲式上调。

投资策略上,本基金将继续维持适度的组合久期和组合杠杆,在防范风险的前提下,为持有人创造稳健高回报,同时,将根据市场形势变化及时调整组合投资策略,在获取票息、杠杆收益的同时,获取一定资本利得,增厚组合收益。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826,252,144.00	94.88
	其中:债券	826,252,144.00	94.8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3,966,581.83	2.75
8	其他资产	20,636,997.03	2.37
9	合计	870,855,722.8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826,252,144.00	177.09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826,252,144.00	177.0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80458	14渝港投债	600,000	61,134,000.00	13.10
2	122735	11六安债	400,000	46,000,000.00	9.86
3	124915	14宏桥02	400,000	42,000,000.00	9.00
4	1480286	14铜陵示范园债	400,000	41,840,000.00	8.97
5	1480339	14唐山丰南债	400,000	41,560,000.00	8.9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未发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5,022.0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681,426.0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9,930,548.97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0,636,997.0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同利A	同利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65,629,209.69	254,443,520.2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5,629,209.69	254,443,520.25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9月17日。

2、同利B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封闭运作封闭期为3年,封闭期内不接受申购与赎回。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有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基金管理人增资相关方已通过提交申裁申请的方式解决增资争议,上述行为不会影响本基金投资和运作,也不会影响公司经营及各项业务。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天弘同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2、天弘同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

3、天弘同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天弘同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及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59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A座16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住所及网站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日

天弘永定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第四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月2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0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天弘永定价值成长股票
基金主代码	4200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12月2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0,456,640.43份
投资目标	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为投资人创造超额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主动管理的股票型基金,主要投资于国内A股市场上成长性较好、估值水平具有比较优势的上市公司,以及国内债券市场上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可转换债券以及权证、货币市场工具等投资品种。本基金投资坚持"股票为主、精选个股"的投资策略,同时适当运用股票、债券等资产灵活配置的投资策略,以优化基金净值的波动。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主动投资的股票型基金,属于风险较高、收益较高的证券投资基金产品。本基金的风险与预期收益都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10月1日-2014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3,273,911.01
2.本期利润	10,844,824.05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5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43,392,456.06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90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82%	1.11%	34.58%	1.32%	-27.76%	-0.2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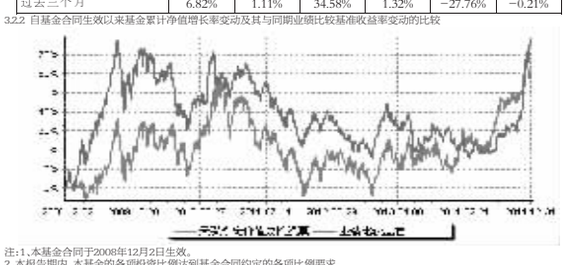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08年12月2日生效。

2、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达到基金合同约定的各项比例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肖志刚	本基金基金经理、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天弘周期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股票研究部总经理。	2014年1月	–	6年	男,经济学硕士。历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2013年8月加盟本公司,历任天弘周期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注:1、上述任职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职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进行操作,不存在违法违规及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况。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平交易的执行情况包括:建立统一的研究平台和公共信息平台,保证各组合得到公平的投资资讯;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禁止各投资组合之间进行以利益输送为目的的投资交易活动;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严格执行授权审批程序;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分配制度;建立不同投资组合投资信息的管理及保密制度,保证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的相互隔离;加强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察稽核力度,建立有效的异常交易行为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体系等。

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场外、网下业务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日、3日、5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T检验,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因非公平交易等导致的利益输送行为,公平交易制度的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为规范投资行为,公平对待投资组合,制定《异常交易监控和报告办法》对可能显著影响市场价格、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可能涉嫌利益输送等交易行为异常和交易价格异常的情形进行界定,拟定相应的监控、分析和防控措施。

本报告期内,严格控制同一基金或不同基金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针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的申购方案和分配过程进行审核和监控,保证分配结果符合公平交易原则。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同一基金或不同基金组合之间在同一交易日内进行反向交易及其他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进入4季度,市场风格延续3季度的强势,估值修复成了市场走势的主导力量。究其原因,仍是前述报告所说的增量投资者入场,从市场参与主体来看,从最早的二级投资者主导,到一级、二级投资者共同主导,再到现在的二级、一级、零级投资者共同主导的阶段。

由于不同的投资者能力圈存在差别,各自的投资偏好区别。在份额型成长与行业型成长机会面前,二级投资者侧重于前者而零级投资者侧重于后者,在销量型周期与价格型周期机会面前,二级投资者擅长前者而零级投资者偏好后者,在技术型概念与政策性概念前面,二级投资者偏好前者而零级投资者喜欢后者。总结一点,二级投资者擅长预测EPS而零级投资者更看重PE。

因此,随着过去2年的牛市赚钱效应的扩散,我们看到的是,市场风格随着投资者组成结构的变化而发生变迁,这是中外股市的差异原因之一。

报告期内,组合加大了金融、石化等大蓝筹股的配置比例,由于经济体的主要行业包括工业、农业、商业、服务业、建筑业,目前市场对工业、服务业、建筑业的价值挖掘较为充分,所以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加大了对商业的配置比重。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1904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6.8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34.5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应说明预警信息。

4.7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中国经济的主体是工业,因此宏观走势基本受工业走势所主导。根据对工业数据、宏观经济领先指标的跟踪,基本可以确定工业周期在持续2年上升期后2014年3季度见顶。中国经济在2015年最大的变量是通缩,企业利润及企业投资都会受到抑制。

随着股票赚钱效应的持续扩散,零极投资者的持续入场,新增资金仍在推动股市向上。随着未被价值挖掘的股票越来越少,目前观察到市场开始出现局部的亏钱效应,如果这种效应继续扩散,将会阻挡新增投资者入场,市场走势将由同二级投资者主导的选股时代。

因此接下来的投资思路,将重点放在个股选择上,重点配置成长进行时的个股,集中持有。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32,323,616.01	82.24
	其中:股票	132,323,616.01	82.2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7,282,590.94	16.96
8	其他资产	1,285,444.59	0.80
9	合计	160,891,651.5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序号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8,550,990.52	12.94
B	采矿业	6,184,471.00	4.31
C	制造业	42,621,785.31	29.7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962,778.36	6.25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44,475,828.87	31.0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083,422.96	3.55
J	金融业	5,410,624.00	3.77
K	房地产业	1,033,714.99	0.72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32,323,616.01	92.28

5.2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代码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157	正邦科技	1,207,094	12,203,720.34	8.51
2	002714	牧原股份	179,390	7,893,160.00	5.50
3	002267	陕天然气	582,506	6,296,889.86	4.39
4	601857	中国石油	556,600	6,016,846.00	4.20
5	600697	欧亚集团	231,385	5,958,163.75	4.16
6	000417	合肥百货	681,100	5,646,319.00	3.94
7	600016	民生银行	497,300	5,410,624.00	3.77
8	000839	中信国安	453,068	5,083,422.96	3.55
9	002299	圣农发展	397,502	5,028,400.30	3.51
10	600859	王府井	221,154	4,905,195.72	3.42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未发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26,005.4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7,497.76
5	应收申购款	1,041,941.3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285,444.5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2157	正邦科技	12,203,720.34	8.51	重大事项公告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天弘稳利定期开放A	天弘稳利定期开放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83,220,860.54	214,894,663.7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83,220,860.54	214,894,663.77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有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基金管理人增资相关方已通过提交申裁申请的方式解决增资争议,上述行为不会影响本基金投资和运作,也不会影响公司经营及各项业务。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天弘永定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2、天弘永定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天弘永定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天弘永定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及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59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A座16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住所及网站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日

天弘稳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第四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01月2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0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天弘稳利定期开放	
基金主代码	00024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07月1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98,115,524.31份	
投资目标	在追求本金安全的基础上,力求获取较高的当期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利率走势、资金供求、信用风险状况、证券市场走势等方面的分析和预测,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构建和调整固定收益证券投资组合,力求获得稳健的投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4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风险的基金品种,其风险收益预期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两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天弘稳利定期开放A	天弘稳利定期开放B
下属两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244	000245
报告期末下属两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83,220,860.54份	214,894,663.77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基金简称	报告期(2014年10月01日-2014年12月31日)	
	天弘稳利定期开放A	天弘稳利定期开放B
1.本期已实现收益	6,051,879.71	4,349,243.51
2.本期利润	8,584,353.72	6,269,916.4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03	0.029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03,695,620.88	229,781,825.2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2	1.06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天弘稳利定期开放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88%	0.29%	0.98%	0.01%	1.90%	0.28%

天弘稳利定期开放B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79%	0.30%	0.98%	0.01%	1.81%	0.2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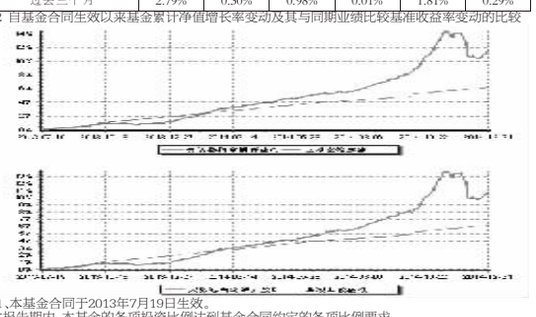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3年7月19日生效。

2、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各